



盯梢者

黄非红

家乡是西部一座偏远小城，很穷，所以当我从大都市领回一位同学兼女友时，家人摆出了迎接国家元首的架势招待我们，不要说吃的用的，就是饮品都是广告上叫卖得十分红火的那种易拉罐饮料。

第二天，我陪女友去逛街。对于生长在大都市的她来说，这里的古朴简陋反而成为一种新鲜和风景。正当我边走边向她介绍小城历史风物时，她突然拉拉我的衣角悄声说：“不要回头——有人跟踪！”

我不相信她的话，但是就着拐弯我假装侧头向后看了一眼，结果吃惊地发现，真的有人不远不近地跟在身后——那人竟然是我的母亲！

当然，母亲已经穿着蓝色工作外罩，戴着白帽子，推辆破车子，和接待女友的形象完全不同，而且她的脸上还半遮着一块纱巾，所以女友根本认不出她。

我不敢再回头，可是当我拉着女友疾步走出小街时，女友紧张而又兴奋地告诉我：“那人还在跟着我们！”

我吓唬她：“快走，她儿子是黑社会！”

回家后，找个机会我皱着眉悄声责问母亲为什么跟踪我们。母亲立时红了脸，像个做了错事的孩子般忸怩半晌，方才拿出两个易拉罐说：“我等着你们喝完了把它们捡回来，这一个就是两毛钱呢……”

我愣了一下，脸腾地红透了——到这时我才记起来，母亲是捡着破烂供我上的大学！



祭

张 维

野草青，菊花黄，怀抱一褐色瓦罐，他直挺挺地跪在一座荒冢前。

山风轻轻掠过，那一缕缕银丝般的白发在他那满是皱纹的额前颤抖着。

“娘，儿子贪玩，没听您老人家的话，买了盐没回家，尽顾着捉蛐蛐儿玩，没想到被抓壮丁去了海峡那边，一走就这么些年。”他喃喃诉说，声音低沉、沧桑。

“娘，儿子不孝，没给您老送终。”他泣不成声、老泪纵横。

“娘，儿子没用，一罐盐买了四十年，今天才给您老人家买回来……”他哆嗦着嘴唇，声音哽塞着说不下去。

他颤抖着双手缓缓地将瓦罐举过头，一松手，瓦罐“哗啦”一声跌落在坟前，洒出了白花花一片。

他就跪在那儿，像座石雕，大颗大颗的眼泪顺着他那清瘦的脸颊一滴一滴地往下落，砸在碎瓦片上，嗒、嗒、嗒……



对你最忠诚的人

一路开花

大学毕业，她没回去。穷乡僻壤，实在不值得留恋。

她把父亲的住房公积金作为了创业的第一条命脉。由于她的勤奋和踏实，事业很快步入轨道。

三年后，她在城市定居。为了能够毫无顾虑地享受二人世界，她听从了男人的意见，没有把远在滇西的父亲接过来。

结婚的时候，她回了一次家。父亲站在工作的学校门口，手里抱着一摞来不及放下的书。滇西的大雪呼啦啦地下着。那是2008年的冬天。云南第一次扬起了五十年难遇的暴雪。

毕业后，这是她第一次回家过年。父亲推却了所有朋友的邀请，留在家中掌勺。

男人举起酒杯敬了她的父亲。父亲笑笑，嘴唇颤抖着，说不出一句话。直到临别时，才喃喃地念叨，闺女儿啊，两人在一起生活，避免不了磕磕碰碰，得学会互相体谅啊！

第二年，金融风暴像海啸一般席卷了她所在的城市。股票像断线的风筝，订单如同遇春的白雪。

一帆风顺走到今天的她，从未见过这样的场面。员工吵嚷着发薪，业主催缴厂房租金，客户纷纷退订，物价飙升猛涨……

公司最后还是倒闭了。她没料到，世事往往总是祸不单行。原以为最坚贞不渝的爱情，在兵败如山倒的颓势下，竟会呈现出摇摇欲坠的景象。

男人提出离婚那天，她跪在冰凉的卫生间里哭得忘乎所以。事已至此，一切均是徒劳。

孩子判给了一贫如洗的她。男人把抚养费一笔断清，声明自此两不相欠。

她就这么愣愣地抱着孩子，站在法院门口，看着那个曾经信誓旦旦对她忠诚一生的男人大步流星，头也不回地绝尘而去。

她抱着孩子回了滇西。和当年大学时的场景一样，提着笨重的行李箱，在售票厅排很长时间的队，跟无数人挤，坐几十个小时的火车。

她把一切痛楚哭诉给父亲的时候，父亲只是面色凝重地说了一句，别怕，我还有退休工资呢，省着点花，一家人够用了。

她汹涌的泪，再一次沾湿了高原的热土。原来一直被伤害的，是这个真正对她忠诚一生的人。



打电话

夏兴初

大年三十那天，父母在煮年夜饭，我闲着没事，就替他们守着小商店，卖一些日用品，兼营公用电话。

临近傍晚，一个大约六七岁的男孩子来到店里。他蓬着乱发，流着鼻涕，穿一件旧毛衣，站在门口陌生地看着我。

我也不认识他，就看着他问：“小朋友，买东西吗？”

“我，我打电话。”孩子迟疑片刻，低声说道。

“哦，你打吧。”我依旧看着他说。

孩子走进门来，踮了踮脚尖，颤抖着拿起柜台上的电话机话筒，拨了电话。

“爸爸，我是军军。”孩子的嘴巴已触到话筒，眼睛盯着电话机。

停顿一会儿，孩子依然盯着电话机，说：“爸爸，爷爷奶奶在家里煮饭，我就出来给你打电话了。”

见孩子有一句没一句地说话，我向孩子提醒道：“电话费贵哟，快点说。”

孩子斜着眼看了我一下，然后很高兴地说：“爸爸，我考试得了奖状咧，爷爷帮我贴在墙上了。”

“爸爸，爷爷好累哟，一干活就喘气。奶奶上山打柴摔了跟头，脚痛，好久都没送我上学了。”孩子冲了冲鼻涕，声音小了下来。

“爸爸，你和妈妈什么时候回来嘛？我想你们，好想你们啰。爷爷奶奶也想你们回来。”孩子的声音有些哽咽，眼里闪着泪花。

我心里突然沉沉的，对孩子说：“好了，小朋友，电话费贵，别说啦。”

“好了，爸爸，电话费贵，不说啦，再见。”孩子恋恋地放下话筒，站在原地看着我。

我走上前，朝计时器一看，一下子愣了，计时器上根本没有显示通话时间。

“孩子，叔叔不收你的电话钱，回家和爷爷奶奶吃年夜饭去吧。”我拍了拍孩子的肩膀，喉咙有些发哽。

“谢谢叔叔。”孩子感激地望着我，用衣袖拭了拭鼻涕，然后走出门去。



生怕失去，所以冷漠

陈志宏

风是后半夜起的，很大，很冷。呜咽如哭。

他在寒风中蜷缩成一只受伤的猫，靠自己家的门，任伤心的泪在风里滴落成冰。与泪一起在风中结冰的，还有他那颗渴望温暖的幼小的心。

姨娘执勤回来，已是凌晨三点，见他在冷风中紧缩成一团，泪水打湿双眼。她记起来了，下班之前，他是给自己打过电话的，说是钥匙落在家里。而自己答应了回家帮他开门，偏偏那时接到蹲坑守候的任务，一忙，把这茬给忘在了脑后。悔恨，懊恼，将这位外表刚强，威风凛凛的女刑侦队长击倒，她哭出了声，急急地把他抱进屋。

他的妈妈，也是她的姐姐。和她一样，也曾是飒爽英姿的刑警，但在前年一次追凶过程中光荣牺牲了。临终前，把儿子托付给妹妹。嘱咐妹妹一定要把他当亲儿子看待，拉扯他长大成人。

瞬间，她从一名警校毕业生，变成一位母亲，去呵护一个年幼的孩

子。身边示爱的男子匆匆来，匆匆去，就像警笛响起，警笛声灭。她无悔，把所有的爱倾注在“儿子”身上。在最疲累的时候，在最无助的时候，她叫一声“儿子”，或听儿子喊一声“妈妈”，心如海潮起，幸福一波连一波。

而就在这个北风凛冽的夜晚，他不再叫她妈妈，一口一个姨。在她听来，那一个一个“姨”从他口中迸出来，仿佛飞来冰雹，打得肉身生疼，内心酸楚。

距离，一夜之间，在原本和睦的“母子”之间产生，仿佛两棵树，根不连，叶不逢，遥遥相对。

在学校，他被社会上的小混混追打，常常鼻青脸肿回来，却从不向“妈妈”哭鼻子，也不喊痛，早熟得让人心酸。

她关切地问：“儿子，你怎么啦？是不是和同学打架了？”

他毫不在乎地说：“姨，没事，只不过是摔了一跤！”

他甚至在一个她执勤的日子，卷起书包和床单，逃也似的离开，睡到天桥底下。是她的同事认出来，把他往家领。

她几乎是押送他回家，曾解押无数犯罪嫌疑人，也是心情沉重，而这一次，除了沉重，还无比伤心。回到家，倒在床上，抱着姐姐、姐夫的遗像痛哭，而他却置之不理，走到自己房间，重重地把门关上。

他们之间的距离，一天长一点，终于成了一道天堑鸿沟。

绝望伴着无助，把她折磨得快要疯了。她间歇性地狂叫，声声如北风呜咽。她曾在一本书上读到一则佛语：爱出者爱返。深信其理，奉为神明。却不明白，为什么自己抛洒出去的爱，激不起“儿子”一丝一毫的反应。他只是冷漠，如一尊月光下的雕塑。

又一次成功执行任务回来，她满心欢悦，随手打开本城电台，不经

意间，陡然听到“儿子”的声音。

“我怕。我一个人待在家里，姨娘执行任务去了。我妈妈生前和姨娘一样，也是刑警，在一次追逃中，死了。我怕我姨会像我妈妈一样……”

“现在，我努力把姨当陌生人看，如果她牺牲了，难受也许会少一点吧。其实，我很怕姨离开我，她是我唯一的亲人啊！今天是母亲节，我愿喊她一声：妈妈！”

从此拥有缤纷

菊韵香

她一直忙于事业，结婚时已过了30岁。两年后，女儿出生了。女儿乖巧聪明，招人喜爱，可不幸的是，就在女儿14岁那年，沉重的灾难从天而降——四个丧心病狂的绑匪绑架并杀害了她女儿后逃之夭夭！中年丧女，她的丈夫无法接受这个残酷的现实。紧接着，争吵，指责，对峙，两人的夫妻关系很快宣告瓦解。

她知道自己有错，她不怨丈夫作出的决定。分手后，她决然放弃了事业，变卖了公司，踏上了万里追凶之路。一年，两年，五年……整整七年，她一直在奔波，在帮助警方寻找凶手的藏匿之地。上苍悲悯，七年后，凶手终于被绳之以法。

几天前，当这个故事在中央电视台的一档访谈节目中播出时，很多人

想到了另外一个问题：她该如何面对今后的生活？她曾经坍塌的天空还能不能亮丽起来？

问题一经提出，那位一直为母亲的大爱所感动的嘉宾默默地拿起了一张纸，一张不着一个字的白纸。主持人不解地看着嘉宾，不知道她要做什么。

“这就是她过去七年的生活状态。”嘉宾拿起一朵白色的小花，放在了纸上：“七年来，她的全部生活中只有这朵小白花，那就是对女儿的哀思。”

当嘉宾说这话的时候，那位勇敢、坚韧的母亲就坐在台下。她承认，嘉宾说得没错。“但是，凶手已经落入法网，她的生活也应该随之改变。在片子的后半段，我看到她已经离异的丈夫再没组建家庭，并像她一样走上了寻访之路。”嘉宾又拿起一朵粉红色的小花放在纸上，说：“我在想，他们能不能复婚？如果能，他们的生活就多了一份色彩。”

接着，嘉宾不断拿起红的，黄的，紫色的小花，不断地添加在那张白纸上，说：“平复一下心情，她完全有能力再把公司开起来。这朵红花代表着她的事业；她完全可以出去走一走，换一种心境。这朵黄花代表着旅游；她也可以约请多年未见的朋友搞个聚会。这朵紫色的小花代表朋友……”

说到这儿，嘉宾刻意把放满了各色鲜花的白纸举给观众看，也举给那位母亲看，追光灯打过去，美丽得就像是一个小花圃。嘉宾诚挚地说：“生活，需要创造。你们看，她的生活是不是又变得缤纷起来了？尽管那朵代表哀思的小白花还在，可它只在生活中占很小很小的一部分，而不再是全部。”

嘉宾的话说完了，现场一片沉默。但仅仅沉默了几秒钟，一阵热烈的

掌声随之响起。其中，鼓掌的也包括那位万里追凶的母亲。

生活，需要创造。痛苦，忧伤，不幸……都只在生活中占很小很小的一部分，而不再是全部。我们应该学会创造，创造快乐，创造幸福，创造希望。



活下去的勇气

马孝军

他是一个瞎子，他的眼睛在十多年前就因为一场大火而瞎了，他的妻子也因此失去了双腿。

小时候的儿子没觉得他们是耻辱，小家伙在他们给予了无尽的母爱和父爱的同时，也在尽可能地帮助他们，给他牵打狗棒，给她递拐杖，他们一家都沐浴在爱的阳光里！

儿子的变化是在个头一下子蹿高后，这年，儿子十二岁。十二岁的儿子，突然发觉了自己的家庭与众不同。看到别人的父母，再看看自己的父母，儿子就有了深深的耻辱感，尤其是在受到别人的嘲笑后，儿子的耻辱感更深了。对着夕阳，儿子常常想：为什么我没有一对漂亮的父母？

这天下着雨，儿子第一次没有给爸爸牵打狗棒，妈妈就架着双拐去牵。先是妈妈在雨中摔倒，失去了双拐的她只能在泥水中爬。然后是没人牵的爸爸跌倒，他在地下一阵乱摸，身上跟妈妈一样沾满了泥浆污水。

看到双亲的艰难状，儿子的心头浮过一丝颤悚后就止不住地想，是什么促使他们活下去的？自己要是跟他们一样，早就跳崖或吃药了，活在这世上做什么，造孽呀！

回到家，儿子问了想问的问题：爸妈，你们都这样了，是什么力量支撑着你们活下去的呀，要是换成我……

爸爸先是一愣，然后说：你以为我想活？

妈妈也是一愣，然后说：我的想法跟你爸爸一样。

那？儿子跟着问。

但他们不开口了。儿子无法控制地想要知道答案，于是，他去问了邻居。

邻居摇了摇头，说：那场大火，烧瞎了你爸的眼睛，也烧掉了你妈的双腿，他们都很绝望，已经商量好了要一起投湖，就在他们准备死的时候，却意外地怀上了你！孩子，你就是他们活下去的勇气啊！

儿子顿时愣住了。他回到家中，紧紧地抱住父母：爸，妈，对不起，你们打我吧……



母亲的心愿

宋炳成

老母亲有两个儿子，大儿子精明能干，对母亲十分孝顺，小儿子窝窝囊囊，从来不曾管过母亲。

大儿子隔三差五地回趟家，给母亲买些鸡呀、鱼呀、肉呀什么的，临走还给母亲留下钱。

母亲省吃俭用，自己既舍不得吃，也舍不得花，背着大儿子，母亲把东西和钱送给小儿子用。

邻居们看不过，把这个秘密告诉了大儿子。大儿子非常生气，对母亲说，娘，你都这么大岁数了，管好你自己就行了，你管他干啥？谁让他不好好干呢！

母亲说，你弟弟也不容易哩，他用了，比我自己用了心里舒坦。

大儿子说，你要是再这样，我就不管你了。

大儿子又劝过母亲几次，每次母亲都答应着，可大儿子一走，母亲就又把东西送给小儿子。后来，大儿子还是知道了事情的真相，大儿子生气，就很少回家给母亲送东西和钱了。

母亲背着一个蛇皮袋子，到处捡破烂挣钱，帮着小儿子补贴家用。

有一天，母亲捡路上的一个矿泉水瓶子，不小心让车撞了。弥留之际，大儿子紧紧握着母亲的手号啕：娘啊，你不愁吃，不愁穿的，你说你捡的什么破烂啊？

母亲气若游丝地对大儿子说：娘期望你们都过得好，谁过得不好娘心里也不是滋味啊，娘不行了，以后你就把给娘用的东西送给你弟弟吧，就全当作娘用了，啊？

母亲的眼角淌出一滴清泪，缓缓闭上了眼睛。

大儿子大放悲声：娘啊……



身姿

王平中

她解开衣襟，刚将紫红色的乳头塞进孩子的小嘴里，楼房便地动山摇般颠簸起来，然后是“轰”的一声巨响，她便什么也不知道了。

她醒来时，四周一片漆黑。她知道特大地震发生了，自己被埋在了废墟下面的一个狭窄的空间里。

孩子还紧紧地搂在怀中，发出“哇哇”惊恐的哭声。谢天谢地，孩子没事。

她忙将乳房对着孩子的小嘴。也许太黑了，孩子用小嘴在她胸前嘬了一会儿，才找着她的乳头，含着贪婪地吸吮起来。

她知道上面压着厚厚的倒塌的建筑物，自己无法走出去，只有等待救援。

余震还不时发生。空中“哗”的一声掉下一块残砖，又“哗”的一声掉下一块残砖……填补着有限的空间。她挥舞了一下手，空间方圆不足一米了，快转不动身子了。忽然，一块残砖从她额前滑下，差点砸在孩子的头上。她忙变换了一个姿势，保护着孩子……

三天后，抢救人员从废墟中发现了她和孩子。

她双膝跪着，上身向前匍匐着，双手趴着支撑在地上。她的衣襟已被解开，两个胀鼓鼓的乳房僵硬地向着下方。孩子在她身下有限的空间

里，含着她的一个乳头，使劲地吸吮着……

她身上已堆满了厚厚的砖头，停止了呼吸。



高堂

孙殿成

清平小雅回乡下举行婚礼，小雅的美丽轰动全村。驼背的父亲乐得合不上嘴，腰也好像直了许多。婚礼这天，一大早有辆豪华轿车来到他家门口。清平小雅走出来，看见来人，俩人惊得五官变形，清平激动，眼泪“唰”一下涌满眼窝……

婚礼开始前，父亲把司仪拉到一边，嘀嘀咕咕说着什么，司仪直摇头，嘴里振振有词：“不行不行，千年的规矩哪能更改！”就见父亲脸上飘起愠色，铁杠一样的胳膊用力一挥，司仪叹了口气，摇摇头，闭了嘴。

随着司仪一声令下，大门外鞭炮齐鸣，庭院里唢呐高奏。清平小雅，胸配红花，携手来到院子中间，司仪在台上把手一挥，乐声停止，礼俗开始。

“一拜天地！”司仪响亮的嗓门把“天地”两字拖得老长。清平小雅，面对香台深鞠一躬。

“二拜高堂！”这时，清平才发现，坐在高堂坐椅上的竟然不是父亲，此刻，已容不得他再改变什么，清平小雅随着司仪的号令，身子躬成直角，庭院里顿时一片静寂，接着是亲友们一阵窃窃私语。

礼俗结束，清平小雅双双来到院子一角，映入眼帘的是一张熟悉的脊背，脊背弯得像弓，正往小锅炉的炉膛里加煤。

“爹，你为什么让我们董事长坐高堂椅子上去？”

父亲转过身来，腮边挂一抹煤黑，眉梢漾着淡定，他憨笑着看看小雅，然后转向清平：“孩啊，以后你俩都在人家公司做事，爹也没别的帮你们了！”



幸福只需一张床

菊韵香

乔迁新居后，我想把120平方米的老房子租出去。可求租的人大多是从农村来的暂住者，他们需要的是小户型。于是我来了个化整为零，一分为三，间隔成了三个不大不小的房间。出租广告一经贴出，便有房客寻上门来。

第一个来租房的，是一对民工夫妇。他们的儿子在市一中读书，成绩相当优秀。正是为了儿子，他们才来到城市一边打工，一边陪读。当我领着他们走进房间时，女人竟高兴得叫起来：“房子真好，真大！这儿放一张大床，这儿搭个地铺，地方够用了！”

这一家，看样子是女人说了算。不管女人说什么，脸庞黝黑的男人都一个劲地点头。看完房子，女人便催促男人交钱，生怕房子会飞了似的。男人忙不迭地掏钱，掏了半天却又红着脸局促地说：“俺先交一个月的

钱，行吗？您放心，俺不会赖你账的。”

此后，我格外关注起这一家人来。女人很勤快，厨房、卫生间虽说共用，可都被她收拾得利利索索。起初，我以为是别的房客欺负她，想让三家坐下来开个小会，孰料她听后连连摆手：“不是不是，俺男人在工地做工，每天回来得晚，衣服也脏，人家不嫌弃俺俺就知足了。再说，干这点杂活也不累。”

第二月，我去收房租。透过他们虚掩的房门，我竟然看到当家做主的女人在给男人洗脚！撩水，搓洗，从脚丫到脚板，洗得是那样的专注。男人则假坐在床沿上，眯缝着不大的眼睛呵呵地笑。那一刻，我的心不由得怦然一动。这，不就是最简单的幸福吗？

像这样的场景我又看到了几次。有时，是男人在给女人捶背。那双摆弄钢筋水泥的大手，落在女人身上却是那么的轻柔；有时，是女人在给男人刮胡须。刮着刮着，不知男人说了句什么，女人捂着嘴笑弯了腰……听其他房客讲，他们这对夫妻话语不多，爱笑，从不争吵。还有，从周一到周五，他们夫妻睡大床；到了周末，他们又转移到地铺上去。因为他们的儿子要回来。他们的儿子我见过，是个很阳光的大男孩。每次遇到我，总会操着青春期变声的嗓音打招呼：“阿姨，您好。”

半年过去了。另两个房客退了房，去了外地。下班后，我去打扫一下卫生。可进门的瞬间，我不由怔住了。另两个房间早被打扫得干干净净，几近一尘不染。我猜，这肯定是那个女人的“杰作”。而此刻，他们的房间里静悄悄的，一家人都在忙着各自的事：男人，俯面趴在床里面，后背拔着几个火罐；儿子，坐在板凳上复习功课，课桌就是男人空出的半面床铺；女人坐在床头，正细心地缝补男人破损的工服。缝上几针，看一眼憨实的男人，再看一眼懂事的儿子，会心的笑意不觉间已浮上脸颊……

多么和谐的一幕。原来，一家人，一张床，就是一种最温馨最平实的幸福！



骗

黄非红

娘要上手术台，儿却要出差离开。尽管万分不舍，娘还是放开了儿的手——已经够拖累儿了，不能再耽误公事。儿的身影走出病房的那一刻，娘才让泪水淌下来——她多希望这不是最后一面啊。

娘的手术很成功，醒来的第一句话就是让媳妇给儿打电话报平安。她不知道此时隔壁刚刚醒来的儿也正问娘是否平安，她可能永远不会知道，娘儿俩是一起上的手术台，她新换的肾脏就是儿子捐献的。



父亲的墓志铭

侯拥华

17岁那年，他上高三，正值人生的十字路口，却因为一件恶性伤人